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余芳怡
電話：03-8462-860分機563
傳真：03-8572-660
電子信箱：eris8520@yahoo.com.tw

受文者：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22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001902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實施計畫、競賽試題公告版）（376550000A_1100190253_ATTACH1.pdf、376550000A_1100190253_ATTACH2.pdf）

主旨：函轉「110學年度中華民國公私立國民中學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生活科技組實施計畫」及「110 學年度中華民國公私立國民中學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生活科技組試題（公告版）」各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稱國教署）110年9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13098號函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9月1日師大科技字第1101022184號函辦理。
- 二、為引導國中生活科技教學正常化與教學效果，激發學生創造思考與團隊合作能力，並提供校際間競賽與學術交流機會，國教署補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競賽。
- 三、110學年度起，旨案競賽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承辦之「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進行整合，本案「生活科技組」競賽以現場實作為主，摘述如下：

（一）競賽主題：本學年度主題為「防疫大作戰2.0」，需設計製作出應用「電與控制」之相關裝置，來完成「物資運

110/09/22



送」及「物資發放」2任務。

(二)參賽對象：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七至九年級學生。

(三)參賽方式：

1、初賽：由本府委請學校辦理，相關競賽時程及內容，另行公告。

2、決賽：由本府薦派隊伍參賽。

(1)報名時間：採網路報名，參賽隊伍需於111年3月11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至臺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網站進行報名。

(2)決賽日期：111年4月9日(星期六)假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舉行。

四、旨揭競賽之「實施計畫」、「生活科技組試題」可逕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網站(網址：<http://www.tahrd.ntnu.edu.tw/>)／「最新消息」項下下載。

五、請協助轉知旨案競賽訊息，並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參加。

六、本案如有聯絡事項，請逕洽決賽承辦學校：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蔡勝安老師，電話：(02)8979-0504分機616。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花崗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學(光復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玉里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本府教育處教育網路中心、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